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伟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张曾琪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曾琪先生具备《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件：

张曾琪先生的简历

张曾琪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曾任江苏美迪洋皮革皮件有限公司销售，美国TUMI公司驻常熟办公室中国区行政采购主管，常熟市聚和化学有限公司行政经理，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行政总监。

张曾琪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